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（评标复核）

新增高、低压船舶岸电项目施工[项目编号：JG2025-2381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单位	资格后审结果（通过/不通过）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	通过	/
2	山东鸿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3	盛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	通过	/
4	十一冶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	通过	/
5	广西建工集团第二安装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/
6	天人建设安装有限公司	不通过	因为未提供技术负责人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原因，不满足资格评审标准中的“其他要求”的评审标准，不予通过资格评审
7	兴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8	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9	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	通过	/
10	信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不通过	因为“投标人提供的《推荐品牌或制造商相应情况表》不符合招标文件第七章“技术规格书”原因，不满足响应性评审标准中的“技术标准和要求”的评审标准，不予通过响应性评审
11	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	通过	/
12	中交机电工程局有限公司	通过	/
13	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	通过	/
14	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15	广东旭能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/
16	广州市安装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


17	湖南帆宇电力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/
18	湖南恒鑫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19	天津港航安装工程有限公司	不通过	因为所提供的专职安全员证书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原因，不满足资格评审标准中的“其他要求”的评审标准，不予通过资格评审

公示从 2025 年 7 月 10 日 18 时 00 分至 2025 年 7 月 15 日 00 时 00 分止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实施条例》的规定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；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全称):广州南沙海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 广州南沙区龙穴大道南 9 号

联系人: 周穗红 联系电话: 020-34661804 联系传真: /

投诉受理部门: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: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沿江东路 406 号

联系电话: 020-83050869

招标人: 广州南沙海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

